

拍卖确认书

我公司已认真阅读完成并了解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山子石化分公司转让所属一批报废资产（72项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及3辆机动车）项目（拍卖时间：2026年 月 日）公告以及《网络拍卖竞买须知和网络拍卖规则》，能够严格遵守上述公示信息要求，依法依规参与拍卖活动。

我公司承诺：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2.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3. 应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同时须具有《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证书》；4.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石油列入黑名单。如实际情况与承诺不符，自愿承担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扣除竞买保证金等处罚。

我公司知晓贵司提供的报名咨询、网络拍卖相关服务和标的勘验等服务内容，并同意拍卖佣金按成交价收取，不退不补；同意公告中标的相关参数含照片等仅作为参考，认可委托方不保证相关文本描述的资产与现场实物完全一致，不以不了解现场标的状况、数量、品质等方面的瑕疵为由导致项目拍卖未成交、拒绝接受该批标的、拒绝签订合同、拒付价款等，否则视为违约，承担违约责任，并愿意承担因违约给委托方、拍卖机构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拍卖项目完成后分别向拍卖人和中拍平台支付相关费用。如有违背，同意遵照上述公示信息条款执行，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特此确认。

确认人（盖章）：

年 月 日